

福建省广播电视局文件

闽广〔2021〕204号

福建省广播电视局关于开展 2020 年度 广播电视项目资金监督检查的通知

各设区市文旅局（广电局），平潭综合实验区党工委宣传与影视发展部，省广播影视集团、福建广电网络集团，各相关单位：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加强我省广播电视项目资金管理使用的监管力度，省局决定开展 2020 年度广播电视项目资金管理使用情况的专项监督检查。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工作目标和任务

通过检查,及时发现和纠正各类广播电视项目资金管理中的问题,保证资金使用效益,促进我省广播电视事业产业高质量发展。各地区广电行政主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本地区项目资金的监督自查工作,对发现的问题及时落实整改,提出意见建议。

二、监督检查项目及主要内容

(一) 检查项目

中央广播电视节目无线覆盖运行维护费、全省广播电视发展专项资金(包括广播电视公共服务、广播电视新闻作品、节目创新创优、动画片、纪录片、公益广告、网络视听媒体融合和科技创新等扶持资金)、电视剧网络剧创作生产专项资金及其他相关补助资金等。

(二) 检查内容

主要检查扶持项目开展进度、资金管理、项目管理、绩效管理和廉政建设等内容。

三、时间安排

省局相关处室根据年度工作安排,组成检查小组,从8月中旬起对各项目资金开展检查,11月底前完成所有资金的检查工作。检查方式包括实地调研、听取座谈汇报、查看查验会计凭证、

专项审计等。具体时间和单位另行通知。

附件：福建省广播电视项目资金监督检查情况表

福建省广播电视局

2021年8月16日

（联系人：郑景尧，联系电话：0591-88116565，邮箱：
746644805@qq.com）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福建省广播电视项目资金监督检查情况表

项目单位：

资金来源：

资金年度：

项目情况	一、项目进度情况：							
	项目名称	补助资金总额	已拨金额	已支出金额	未支出金额	资金结余	计划完成时间	实际完成情况
	二、项目绩效情况：							
存在问题								
整改措施								
意见建议								
项目单位盖章	2021年 月 日							

备注：此表一个项目填一份，由项目单位填报。

抄送：省纪委监委驻局纪检监察组。

福建省广播电视局办公室

2021年8月16日印发

